

证券代码：301179

证券简称：泽宇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剑女士、夏耿耿先生、章锐先生、王晓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袁学礼先生、程志勇先生、沈聿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袁学礼先生、程志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学礼先生、程志勇先生、沈聿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逐项表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

附件:

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剑女士，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9月至1985年10月，任南通市规划设计院测量队技术员；1985年10月至2005年6月，任南通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助理馆员、馆员、副馆长；2005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润源宇执行董事；2011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泽宇有限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张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7,359.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5.75%，通过沁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93.58万股股份，通过泽宇智能家园1号资管计划持有公司0.02%的股份，除与公司董事、总经理夏耿耿为夫妻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夏耿耿先生，1965年6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95年2月，任南通市供电公司设计院技术员；1995年2月至2000年5月，任南通电联技贸中心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4年3月，任泽惠沁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1年11月，任润源宇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泽宇有限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夏耿耿先生通过泽宇智能家园1号资管计划持有公司0.90%的股份，除与公司董事长张剑女士为夫妻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章锐先生，195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5年12月至2012年6月，历任南通市供电公司电力调度中心班长、副书记、副主任、书记、主任；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泽宇工程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章锐先生通过沁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30万股股份，通过泽宇智能家园1号资管计划持有公司0.18%的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王晓丹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12月至2001年9月，任南通人众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年10月至2006年5月，任泽惠沁工程师、部门经理；2006年6月至2011年10月，任润源宇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9年6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王晓丹先生通过沁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58.8万股股份，通过泽宇智能家园1号资管计划持有公司0.03%的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袁学礼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0年7月至2003年2月，任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2月至2010年11月，任南通市东昌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2010年11月至2018年4月，就职于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供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供销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中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国供销集团乌苏有限公司、南通中实纺织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18年5月至今，历任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袁学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程志勇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7月至2010年9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高级经理；2010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浙江藤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程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沈聿农先生，196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2月至2000年9月，先后任教于常州无线电工业学校、南京动力专科学校；2001年3月至2011年4月，任南京昉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南京师范大学教师、副教授（已退休）；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沈聿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